

108 學年度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

「商業與管理群—商管專長」課程一覽表

108 年 9 月 9 日 臺教師(二)字第 1080124795 號函備查

109 年 12 月 24 日 臺教師(二)字第 1090182458 號函核定培育系所變更

群專長名稱	高級中等學校商業與管理群—商管專長				
要求學生最低應修畢總學分數	38				
本校培育之學系所	企業管理學系(所)、經濟學系(所)、會計學系(所)、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所)、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所)、資訊管理學系(所)、統計學系(所)、財務管理學系(所)、財政學系(所)、科技管理與智慧財產研究所				
課程類別		科目內容			
課程類別	該類課程學生修習最低學分數	科目名稱	學分數	必/選修	備註
組織經營能力	10	經濟學	3	必	
		管理學	3	必	
		人力資源管理	3	選	
		作業管理	3	選	
		行銷管理	3	選	
		組織行為	3	選	
		服務管理個案研究	2	選	
		專案管理	2	選	
財務金融能力	8	初級會計學	3	必	
		統計學	3	必	
		成本管理會計	3	選	
		投資學	3	選	
		貨幣銀行學	3	選	
		金融市場	3	選	
		財務報表分析	3	選	
		財務管理	3	選	
		證券管理	3	選	
		金融專題研討	3	選	
		會計資訊系統	2	選	

國際移動能力	6	國際金融	3	選	
		國際企業管理	3	選	
		國際行銷管理	3	選	
		國際財務管理	3	選	
		國際貿易實務	3	選	
		商用英文	2	選	
		全球產業競爭與分析	2	選	
產業創新能力	6	商事法	2	必	
		民法概要	2	選	
		智慧財產權法總論	2	選	
		談判	2	選	
		創業投資	2	選	
		創新管理	3	選	
		品牌管理與創新	2	選	
		公司法	3	選	
		稅務法規	3	選	
		資訊科技與法律	2	選	
資訊應用能力 (跨資管專長課程類別)	6	計算機概論	2	必	
		程式設計概論	3	選	
		多媒體製作	3	選	
		物聯網實作	3	選	
		資料庫管理	3	選	
		電子商務	3	選	
		大數據供應鏈	2	選	
		管理資訊系統專題	1	選	
職業倫理與態度	2	社會責任與倫理	1	必	
		公務倫理	2	選	
		倫理學	2	選	

備註說明

1. 師資培育之大學規劃科目須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內涵訂定。

2. 本表要求應修畢最低總學分數 38 學分，主修群及群加專長課程之最低學分數請依照各課程類別最低學分數規劃修習（含必修最低 17 學分）。
3. 「資訊應用能力」類課程係屬跨資管專長類課程。
4. 依「技術及職業教育法」第 24 條第 2 項規定，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群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應包括 18 小時之業界實習。

**國立政治大學中等學校職業群科
業界實習時數認證表**

姓名		填表日期	
學號		進入師培學年度	
系級		認證科別	
業界實習記錄			
日期	實習內容說明	時數	實習單位核章
申請人簽章：			
主召系 所審核	審核結果： 合計時數：_____小時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承辦人： 系所主管：	師培中 心審核 承辦人： 系所主管：
備註	<p>一、依據「技術及職業教育法」第 24 條第 2 項規定，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群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應包括時數至少十八小時之業界實習。</p> <p>二、18 小時之業界實習定義，應包含職業群科專門課程中之參訪學習、體驗、實作、見實、實習等類別。</p> <p>三、師培生進行業界實習，請以項目 1~3 為優先，因故無法參加者得以第 4 項自覓業界實習。</p> <p>1. 依本校各系所實習課程實施辦法申請實習(認證時請檢附該辦法)。</p> <p>2. 選修相關系所實務實習課程(認證時請檢附成績總表)。</p> <p>3. 參加系所公告符合業界實習性質之活動或項目。</p>		

	4. 自覓業界實習。
--	------------